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新字第1135210232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113年度「新北市境內已開闢未徵收之都市計畫道路土地處理計畫」受理案件。

依據：依據本局113年2月23日新北工新字第11351850311號公告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公告期間自113年2月23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，並於本市各區公所受理民眾申請案件。
- 二、截至113年8月31日止均無土地所有權人向本市各區公所提出申請。

局長馮北麟